

【2016-2017 樂季 NTSO 師生樂同行】報名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培養學生古典音樂欣賞能力，本團辦理師生樂同行活動，邀請中部地區國民小學學生參訪音樂文化園區及聆賞交響樂團演出，達成藝術教育永續發展的目標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交響樂團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五、參加對象：臺中、彰化、雲林、南投、苗栗、嘉義地區國民小學中高年級學生及教師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交響樂團(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-2 號)

七、活動時間及內容：(共 6 場次)

日期／時間	場次	活動內容	報名人數
105 年 09 月 21 日(三) 08:30-11:30	第一場	音樂會聆賞 → 音樂文化園區導覽	400 人
	第二場	音樂文化園區導覽 → 音樂會聆賞	400 人
106 年 01 月 04 日(三) 08:30-11:30	第三場	音樂會聆賞 → 音樂文化園區導覽	400 人
	第四場	音樂文化園區導覽 → 音樂會聆賞	400 人
106 年 05 月 10 日(三) 08:30-11:30	第五場	音樂會聆賞 → 音樂文化園區導覽	400 人
	第六場	音樂文化園區導覽 → 音樂會聆賞	400 人

八、參加辦法

- 1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團網站 <http://www.ntso.gov.tw> (首頁/活動訊息/本活動報名簡章)線上報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2、報名期間：自 105 年 8 月 10 日 09:00 起開始報名，每場次額滿後即截止報名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1、參訪學生、老師、家長之往返交通、保險、膳食等由各校自行處理。
- 2、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請欲參加之學校盡速報名，以免向隅。
- 3、樂曲解說將於活動前 3 週寄送各校，教師可於課堂中先行講解。
- 4、請參加之學校務必於 8:30 抵達本團園區，由中正路入口步行進入。
- 5、參訪學校於活動後繳交參訪回饋單。
- 6、報名錄取者視為同意本團使用活動相關影像記錄資料，以進行相關樂教推廣活動。
- 7、主辦單位保留演出異動權力。

洽詢方式：

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研究推廣組 林小姐

電話：04-23391164

地址：413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-2 號

e-mail: dindon@ntso.gov.tw